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5-016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
	修改前	修改后		
营业总收入	1,220,180,660.46	1,201,682,787.46	929,573,916.57	29.27%
营业利润	35,632,493.29	-1,506,542.54	20,442,600.61	-107.37%
利润总额	45,050,798.64	9,892,499.86	55,487,764.97	-8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82,989.34	6,800,912.83	46,079,587.57	-85.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5	0.0172	0.116	-8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	3.19%	0.56%	4.04%	-3.48%

产收益率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
	修改前	修改后		
总资产	2,389,506,011.24	2,363,327,595.36	2,299,814,268.70	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91,883,887.94	1,161,063,491.15	1,161,401,376.79	-0.03%
股本	395,821,872.00	395,821,872.00	395,821,87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01	2.93	2.93	0.00%

注：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净资产收益率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5年2月3日披露了《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5-005），预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20,180,660.4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26%；实现营业利润35,632,493.2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31%；实现利润总额45,050,798.6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482,989.3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66%。

根据会计师的初步审计，本次修正内容主要为营业收入、营业利润，造成差异的原因如下：

(1) 营业收入修正后为1,201,682,787.46元，较修正前减少18,497,873.00元，主要是调减公司商品已经发出而在期后开票的营业收入导致，该部分收入将在期后确认。

(2) 营业利润修正后为-1,506,542.54元, 较修正前减少37,139,035.83元, 主要系根据谨慎性原则, 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调增, 因调增存货跌价准备及调减营业收入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3) 利润总额修正后为9,892,499.86元, 较修正前减少35,158,298.78元, 主要系当期营业利润调减所致。

(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修正后为6,800,912.83元, 较修正前减少30,682,076.51元, 主要系上述利润总额调减所致。

2、董事会对内部责任人的认定和处理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责任认定, 同时加强培训以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准, 加强监督和复核工作, 切实避免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

3、董事会的致歉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2014年度业绩快报出现的修正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会计核算工作, 以及与相关机构沟通, 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公告数据是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初步审计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再次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梁健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旭东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新贤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邵邦利先生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